

電子「幼稚園入學註冊證」常見問與答 - 家長篇

(在下文中,「學校」表示參加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學校。有關使用「幼稚園入學註冊證」(註冊證)的方法,同樣適用於「幼稚園入學許可書」(入學許可書)。)

1.問	如家長遺失電子幼稚園入學註冊證(電子註冊證)的二維碼該如何處理?
答	如家長遺失電子註冊證,須儘快向教育局申請重發。如有關家長之前是經網上申請電子註冊證,教育局會將電子註冊證以電郵方式重發給家長;若家長之前以郵寄方式提交紙本表格申請,本局會將重新發出印有二維碼的註冊證郵寄予家長。由於重發註冊證涉及行政成本,無論是以電郵或郵寄方式補發電子註冊證,本局將會向申請人收取重發電子註冊證的行政費用。
2.問	本身持有紙本註冊證的兒童在申請延長註冊證後,是否會轉用電子註冊證?
答	電子註冊證措施全面實行後,如家長因個別原因及/或兒童的教育需要而向教育局申請延長註冊證並於其後獲得批准,本局將會向有關家長重新發出印有二維碼的電子註冊證。
3.問	註冊證電子化後,申請是否能即時獲批?
答	電子註冊證實施的目的是簡化幼稚園在收取新生的註冊手續及學生離校時取消註冊程序。家長向本局提交電子註冊證的申請及全部所需文件後,本局一般可在六至八個星期內完成審核並以電郵(於網上申請)或郵遞(填寫申請表格)方式發送「註冊證」/「入學許可書」給合資格申請人。若申請人須補交文件或其他相關資料,在一般情況下「註冊證」/「入學許可書」的申請批核時間或會相應延長。
4.問	如果家長透過紙本申請註冊證,會否收到註冊證的 PDF 版本?
答	在電子註冊證措施全面實施後,若家長以郵寄方式透過紙本表格向本局申請電子註冊證,有關申請如獲批核,本局將會透過郵寄向家長發出印有二維碼的註冊證。如有需要,家長亦可用其他方法保存電子註冊證上的二維碼,例如:拍攝或掃描印刷版的註冊證,並將其轉為 PDF 格式。若家長在本局網頁填寫電子表格申請電子註冊證,並於其後獲取批核,本局將會以電郵向有關家長發送夾附 PDF 格式的電子註冊證。

5.問	如學童有需要在第四年重讀，家長該如何處理？
答	「註冊證」的有效期一般為三年，在一般情況下，「註冊證」的有效期不會獲得延長，本局只會按具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童的情況作個別酌情考慮。有關家長須向本局提出書面申請，並提供相關證明，如由相關註冊醫生或專業人士（例如：兒科專科醫生、精神科醫生、教育心理學家、臨床心理學家等）簽發的評估報告，以證明學童有特殊學習需要而需要較長時期就讀幼稚園。
6.問	如果註冊證快將過期，家長會否收到系統自動以電郵或其他方式的通知，以便適時申請延長註冊證？
答	按照現行措施，家長會於註冊證失效前大概 3 個月收到本局的通知，提醒有關家長須及早向本局提出註冊證延期申請。
7.問	家長是否可以紙本申請註冊證，但又同時透過網絡申請電子版？
答	如家長同時以郵寄及在網頁內透過電子表格的方式申請電子註冊證，有關的重複申請將不會受理。
8.問	幼兒改名，是否需要更新註冊證資料？
答	如家長需要在收到註冊證後更改兒童的姓名，須向教育局申請更新註冊證上的個人資料及重發註冊證。由於重發註冊證涉及行政成本，本局將會向申請人收取有關的行政費用。註冊證重發後，家長須將此新的註冊證交給學校重新掃描註冊證上的二維碼，以適時更新學童資料。
9.問	電子註冊措施全面實施時後，教育局仍會向學校派發紙本申請表嗎？
答	近年，大部份家長均透過教育局網頁填寫電子表格以申請註冊證，快捷方便。此外，為推動環保，本局由 2025/26 學年(即 2025 年 9 月起) 將不會向幼稚園提供印刷版的申請表格。就此，家長可於本局網頁自行下載申請表格或可親臨各區民政事務處或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索取。
